

尊敬的公众朋友: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文件精神,按照广东省、揭阳市和揭东区工作部署,根据《广东省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相关工作要求,我镇组织编制了《揭东区玉湖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对揭东区玉湖镇行政辖区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了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为"百县干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实施提供空间支撑,有利于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规划》是指导玉湖镇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依据,为详细规划以及其它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发挥指导、约束作用。

玉湖概况

玉湖镇 位于揭阳市揭东区西北部,东北接丰顺县汤坑镇、留隍镇,东与新亨镇相连,西与丰顺县埔寨镇接壤,南与桂岭镇、白塔镇毗邻,北和梅州市丰顺县汤南镇交界。全镇国土空间总面积约135.23平方公里,下辖20个行政村,1个居委会,共47个经联社,2020年常住人口约7.71万人。







注:镇域国土空间总面积来源于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常住人口数据来源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成果。

01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包括玉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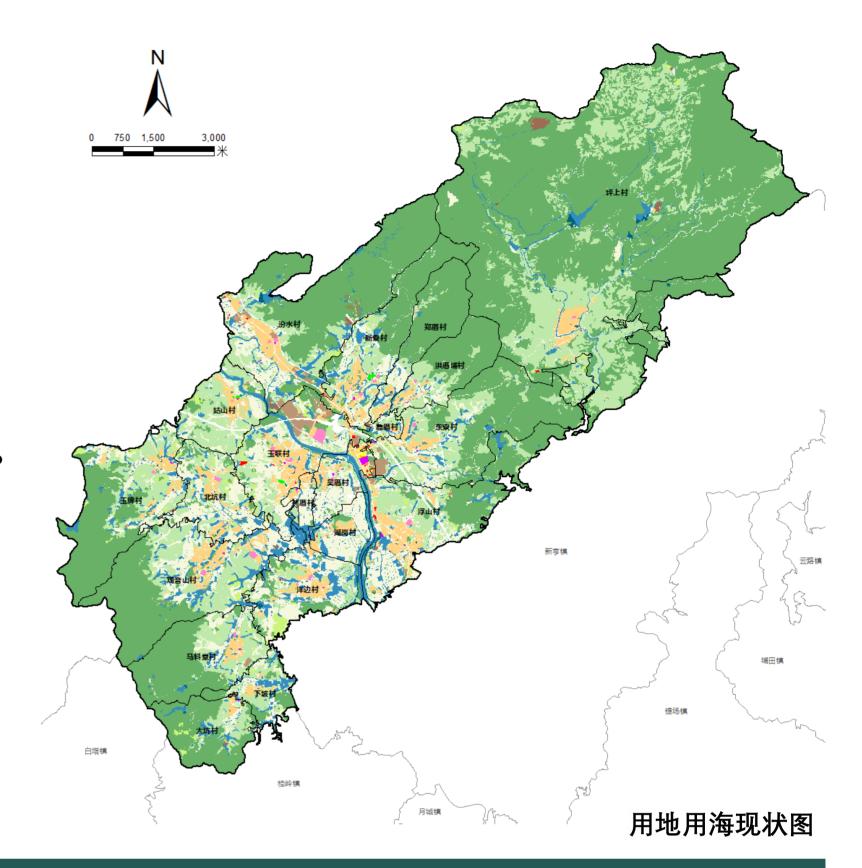
镇行政管辖全区, 陆域面积

135.23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

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02 目标定位

中心城区北部门户重镇

揭东"红绿"融合发展示范镇

以"文化、红色、生态"为主题,体现红色经典、坪上茶园、潮客人家和乡村田园的特色,发展特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不断推进红绿产业融合发展,发展成为都市近郊旅游休闲目的地、特色农产品商贸重镇和宜居宜业宜游的山水田园村特色小镇。

03 发展规模

人口规模:预测至2035年,全镇常住人口约8.05万人,城镇化率达到55%以上。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规划至2035年,人均城镇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超过115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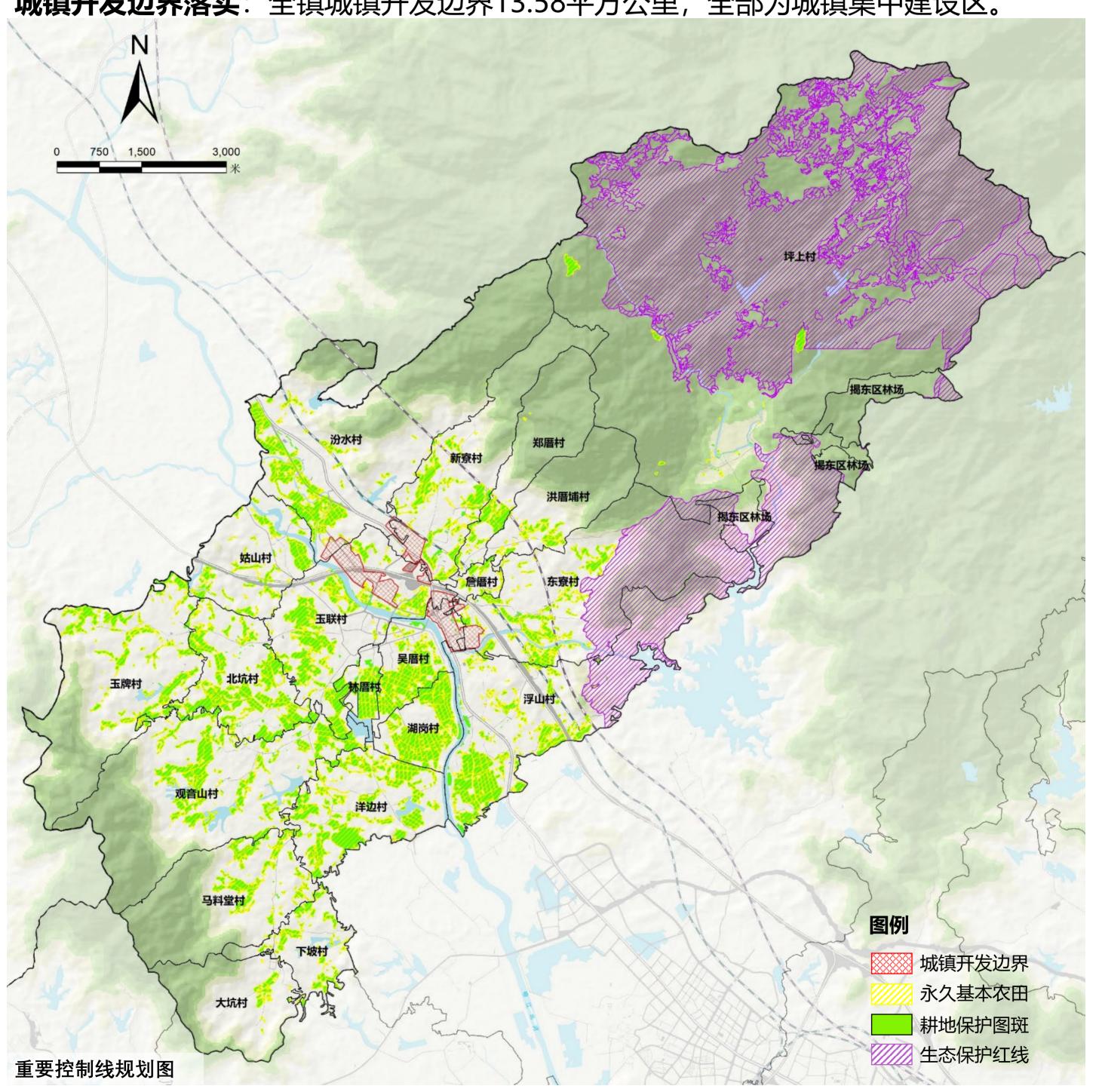


04 重要控制线落实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落实:按照应划尽划、应保尽保的原则,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 本农田保护任务,全镇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13.44平方公里(2.02万亩),永久基本农 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2.96平方公里(1.94万亩)。

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将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极脆弱区域,以及具有潜 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全镇陆域生态保护红线34.04平方公里。

城镇开发边界落实:全镇城镇开发边界13.58平方公里,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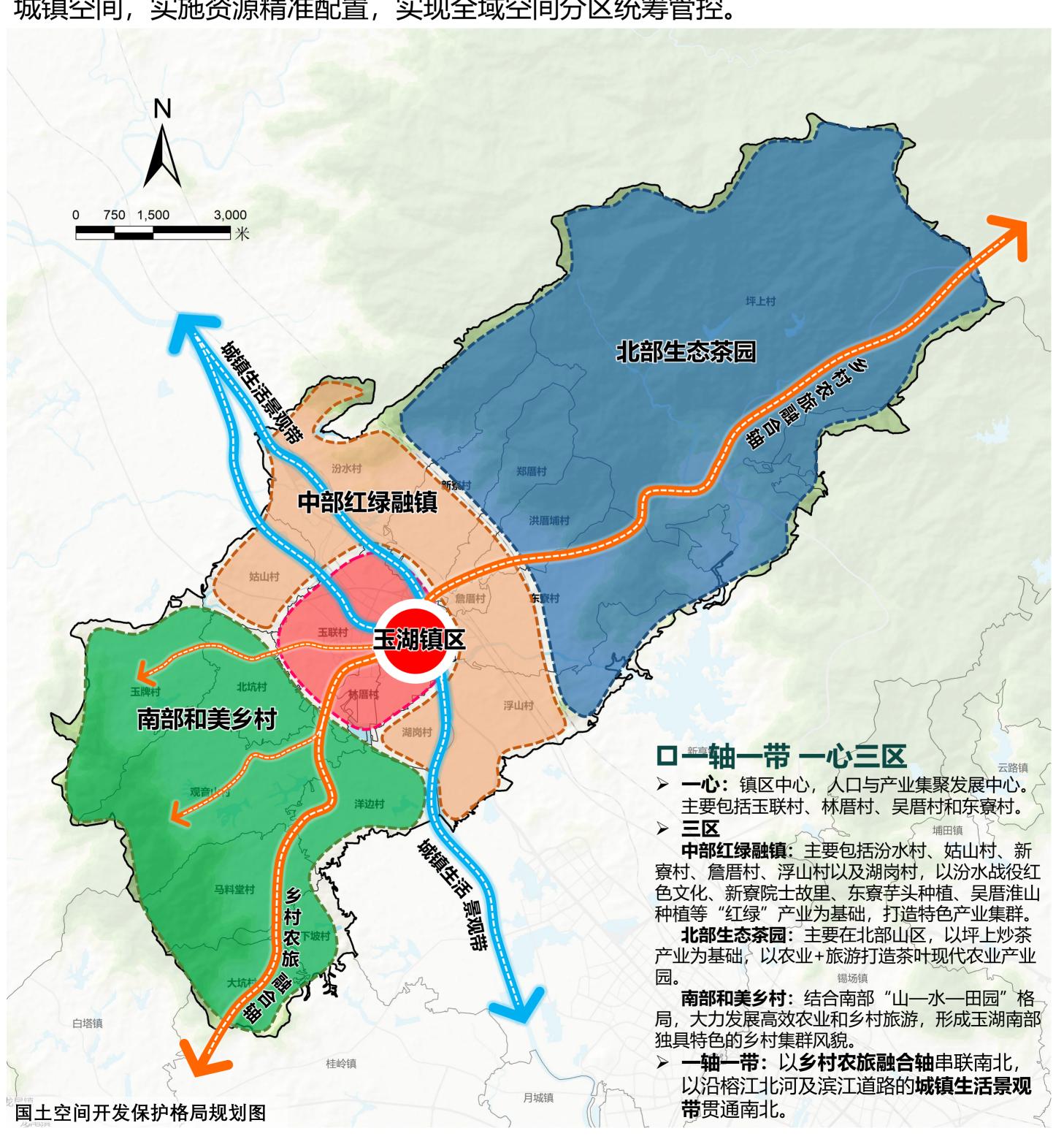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封库版划定成果,数据因保留2位小数进行四舍五入,准确数据以国家和省批复 下发为准。

05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落实揭阳市和揭东区空间规划发展战略,立足自然资源本底,构建玉湖镇"**一轴** 一带、一心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依托**乡村农旅融合轴和城镇生活景观带**,强化**镇区中心**建设,推进**中部红绿融镇、北部生态茶园和南部和美乡村**三个区的特色化发展,统筹全域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和城镇空间,实施资源精准配置,实现全域空间分区统筹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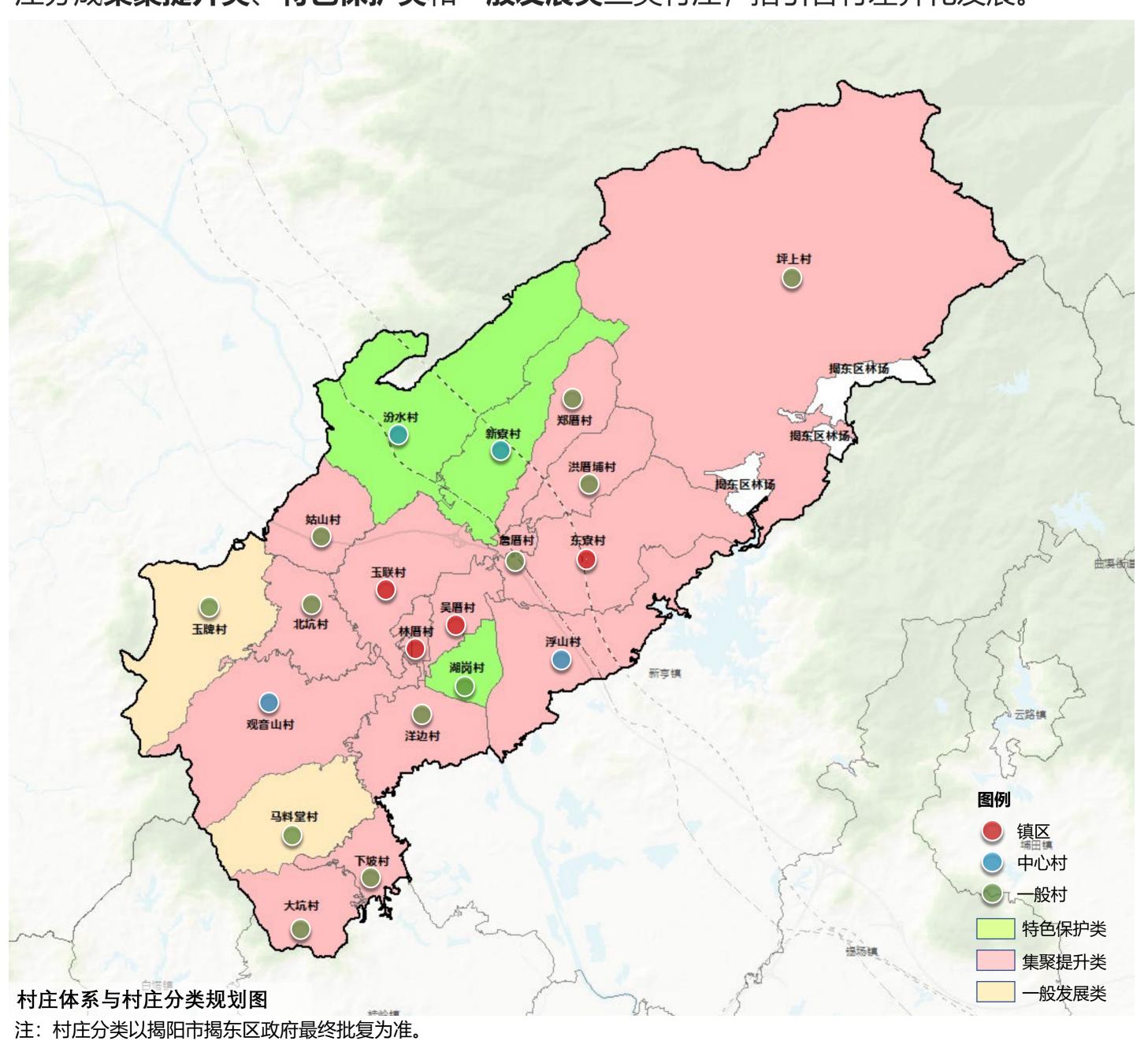


06 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

镇村体系:形成"镇区—中心村——般村"三级镇村等级体系。

等级分类	涉及村庄名称	数量
镇区	玉联村、林厝村、吴厝村、东寮村	4
中心村	新寮村、汾水村、浮山村、观音山村	4
一般村	詹厝村、湖岗村、郑厝村、姑山村、洪厝埔村、 坪上村、洋边村、玉牌村、北坑村、大坑村、下坡村、马料堂村	12

村庄分类:依据根据人口状况、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和发展趋势等因素,将玉湖镇村庄分成**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和**一般发展类**三类村庄,指引各村差异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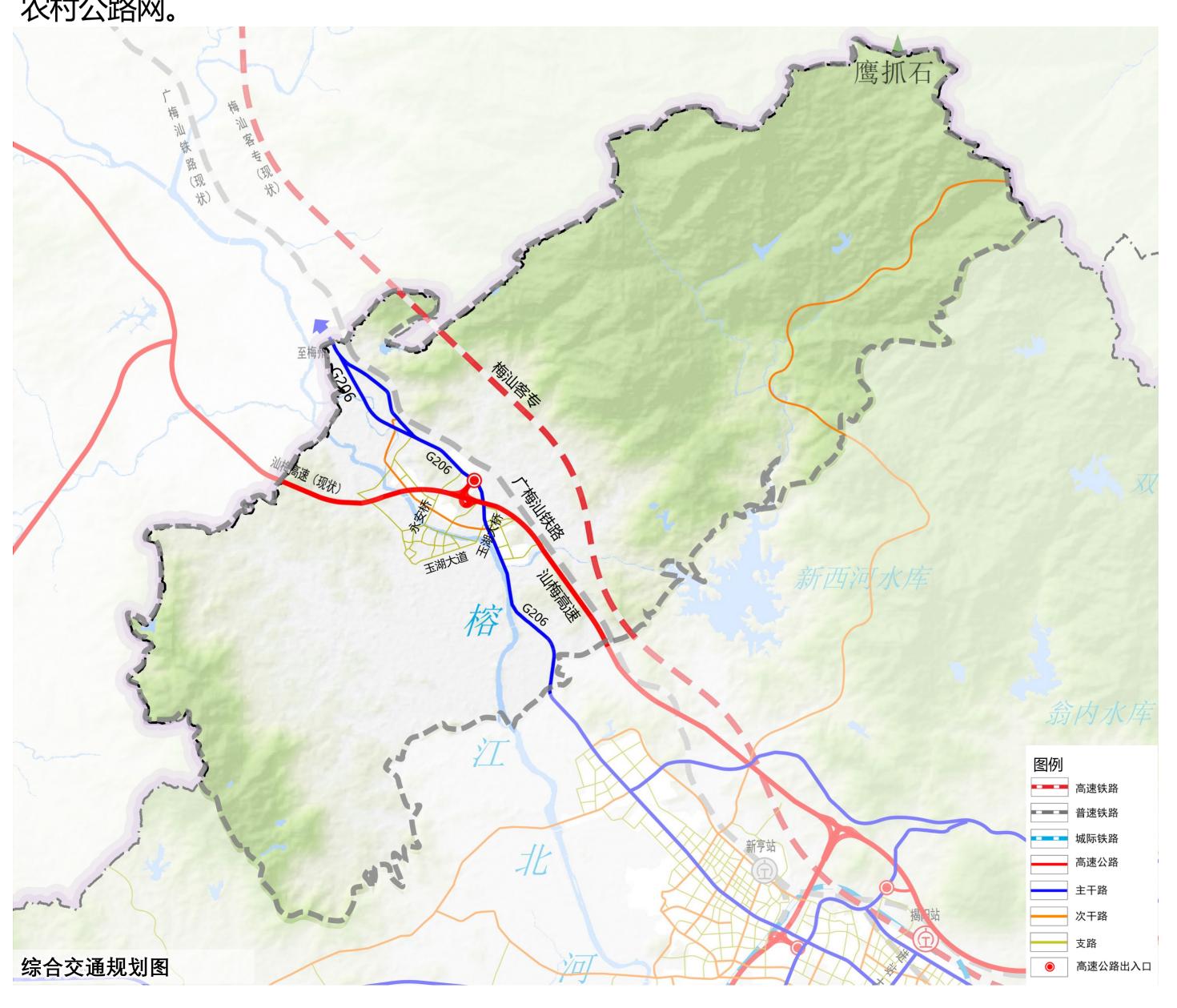


07 综合交通

落实区域交通网络:广梅汕铁路、梅汕高铁从镇域穿过,广梅汕铁路沿线按相关要求控制预留防护绿带,作为玉湖镇的生态廊道。汕梅高速公路从东到西横穿玉湖镇,并在镇中部设有出入口,是玉湖对外交通联系主要的通道,规划为汕梅高速公路改扩建做好通道预留。国道206为主干路,向西连接丰顺,向东连接揭阳、揭东城区,规划为国道206改线做好通道预留。

完善镇区道路交通: 规划镇区道路系统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城市道路体系,镇区形成"一环多放射"的骨架路网,"一环"为通过玉联永安桥-玉湖老镇区干路-玉湖大桥-G206串联起来的环路; "多放射"为以玉湖镇区为中心,连接外围村庄的放射性道路。

提升农村道路通达能力:完善村庄间的交通联系,按照"四好"农村路标准,进一步延伸农村公路网。



08 公共服务

传导落实上位规划要求,按照"镇级—中心村级"公共服务中心两级体系和城乡生活圈体系。明确两级城乡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指引,构建功能复合、安全韧性的城乡生活圈。镇级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为主,中心村级以5-10分钟社区生活圈为主。

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适当集中,突出中心。尽可能保留现状设施并在加强完善其服务职能的基础上,注重合理搭配,保证片区各项服务功能的完备。根据不同的功能要求,按照与居民生活的密切程度,合理确定各类公共设施的服务半径,并结合城市交通组织、公共设施对环境的要求、城市景观组织等进行布置。

教育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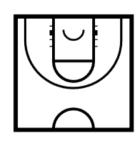
引导镇村基础教育设施合理布局,加大基础教育用地统 筹利用和空间储备,完善中小学及学前教育设施配置,提高 中小学教育设施覆盖率。

医疗设施



落实村镇基础医疗配置,形成以玉湖镇卫生院为核心,村庄基层卫生站为基础的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文体设施



优化乡镇文体活动空间布局,对现状如汾水战役纪念公园等镇村文化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保障村级文体空间的预留,并完善基本文体活动设施的配置。

福利设施



保障社会福利设施的建设,为社会弱势群里提供基本的保健、文体活动、教育、再就业指导。

09 基础设施

提升城乡基础设施安全韧性水平,推动基础设施均衡化布局,在落实玉湖水厂、 玉湖镇污水厂等现状基础设施用地的前提下,按照镇村人口分布特征及人口变化趋势, 增设110kV承泽变电站、玉湖镇消防站、玉湖镇垃圾转运站等各类设施。

给水设施

以新西河水库、榕江为供水水源, 保留并扩建玉湖水厂,加快推进城乡一 体化供水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 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全面实现达标建 设,农村饮用水集中供水全覆盖,自来 水普及率达到 100%。

雨水设施

镇区雨水系统与道路、绿地、公园、广场等的建设充分衔接。镇区治涝标准为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一天排干,农村治涝能力为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产生的径流量三天排干。

环卫设施

形成"一镇一站,一村一点"的 环卫体系。按照"户投放、村收集、镇 转运、区处理"的模式,优化生活垃圾 转运和处理体系,加快推进村庄建设标 准化公厕全覆盖。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达到45%。

污水设施

镇区排水系统逐步改造为分流制系统,污水全部进入玉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村庄生活污水采用分散式处理。治理设施实现全覆盖,实现镇区污水处理率达到100%,乡村污水处理率不低于80%。

供电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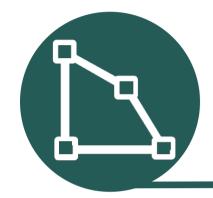
落实区域输电网架规划要求,预留110kV承泽站用地和廊道空间,优化提升电力设施布局,提高城乡电力供应保障能力。加强农村配网建设,提高电网装备水平和自动化控制水平,满足农村居民生活用电需求。

防灾减灾

科学统筹各类防灾减灾空间布局, 以洪涝、地震、地质灾害、疫情、火灾 等灾害为防治重点,完善消防、防洪设 施,建立现代化城乡综合防灾减灾系统, 提升信息安全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10 用途管制

优先保护耕地、园地等重要农业用地,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引导农业结构向有利于增加耕地的方向调整。加强林地、水域、湿地等重要生态用地保护,拓展绿色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提升土地生态化水平。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坚持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统筹城乡居住生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布局,保障交通、水利、能源、环保等公用设施建设项目,推进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优化。建立规划留白机制,为重大产业项目建设、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留建设用地,对其功能进行留白管理,并统筹其开发时序与功能定位。



城镇建设用地布局

城镇建设用地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城镇建设用地及边界外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等城镇建设用地。按照国家关于城镇开发边界相关政策进行严格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并加强与城市四线的协同管控。

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制度,在尊重村民意愿的基础上,鼓励建设农民公寓、集中建房等方式节约集约利用宅基地。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解决宅基地布局散乱和超标准用地问题,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完善"点状供地"模式,支持乡村产业项目及其配套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助力乡村产业振兴。乡村建设用地管理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农民建房相关规定。村庄各类建设活动原则上应集中在村庄建设边界内。



非建设用地

切实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推进耕地集中连片,推进耕地质量提升,完善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要求,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外的重要生态功能区划定生态控制区,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开发建设行为。

11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水资源和湿地

强化水资源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入"三条红线"管控。将榕江等主要河道镇区段划入城市蓝线,重点保育新西河水库等生态地区。加强林地、水域、湿地等重要生态用地保护,拓展绿色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

森林资源

加大韩江流域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内的生态维护和修复力度,加强疏林地的抚育和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的保护与建设,提高低质林地的生态防护功能,对生态林地内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进行相应管控。

耕地资源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严格控制建设占用耕地,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就"进出平衡"。全面提升耕地质量,提升耕地生态安全维护功能,推进耕地可持续利用。

矿产资源

严格实施采矿权准入管理,落实采矿权、采石场总量控制指标。统筹协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促进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提升。有序推进绿色矿山生产建设,制定绿色矿山标准体系和管理制度,积极推动镇域内生产矿山加快改造升级。

支持碳达峰碳中和

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积极推广新能源,加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 实行能源消费总量和能耗强度"双控"。积极开展能源、水、原材料等资源的梯级利用,推行清洁生产,开发利用企业的废弃物资源,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

12 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系统修复, 重点推进榕江河道生态整治、水环境 综合治理、矿山生态修复、土壤污染 治理和绿道建设等工程。以全域全要 素保护修复的模式,全面优化生态保 护和修复治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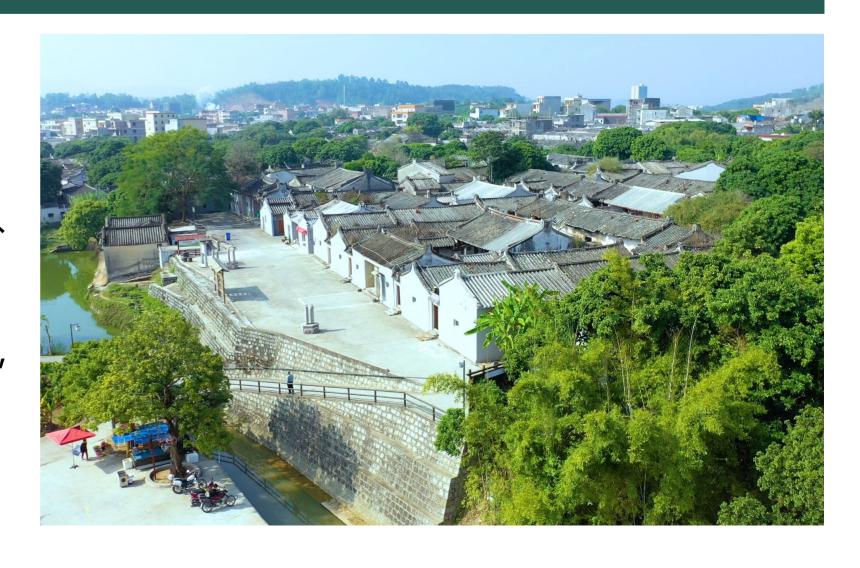
综合整治

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国土综合整治目标任务和要求,落实"三旧"改造及城市更新、农用地整理、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重点工程。



存量土地

鼓励利用存量建设用地,进行农产品加工、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等项目建设及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项目,复合利用农业生产和村庄建设用地,扩展土地使用功能,盘活提升低效农村建设用地,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13 实施保障

下层次规划指引

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指引:健全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纵向传导体系,玉湖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应结合揭阳市中心城区控规评估情况,开展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详细规划应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的强制性内容。

村庄规划编制指引:要用好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乡村地区的用地布局安排和规划管理成果,指导乡村地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修复活动。要结合实际做好对村庄规划编制的分类指导,因地制宜采取单独或联合几个行政村编制、与镇级国土空间规划联合编制、纳入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统筹编制、制定"通则式"规划管理规定等形式,不断加强村庄规划管理,实现乡村地区空间规划管理全覆盖。

村庄规划管理通则:未编制"多规合一"实用型村庄规划的村庄或经评估无需编制村庄规划的村庄,可通过村庄规划管理通则进行管控,作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依据,满足村庄建设基本建设和管理需求。

规划实施计划

"一张图"管理:形成全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纳入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市县镇协同,动态管控国土空间规划全过程。

重点项目保障:建立重点领域重大项目清单管理机制,完善重大项目服务保障制度, 分类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

配套政策保障

公众参与:建立规划编制、实施过程中的全流程、多渠道公众参与机制,提高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与监督的主动性,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强化社会监督。

工作机制:建立公开、透明、制度化的动态调整完善机制,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 检评估结果对规划进行动态调整,保障规划目标和底线,促进规划有效实施。 热忱期待广大群众、社会各界朋友积极参与

注: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若涉及版权问题,请与揭东区玉湖镇人民政府联系。本次为草案公示,最终以审批文件为准。